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上午9点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 开,现场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袁永刚先生、王英俭先生、周 亚娜女士、吕虹女士、曹春雷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 知于2022年9月21日以口头、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 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 会议的董事5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 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 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是根据公司的战略规 划和业务需求,并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需要和项目实际 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方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